

在馬太福音 5 章 13 節中主耶穌對門徒說：「你們是世上的鹽。鹽若失了味，怎能叫它再鹹呢？以後無用，不過丟在外面被人踐踏了。你們是世上的光。城造在山上，是不能隱藏的。人點燈，不放在斗底下，是放在燈臺上，就照亮一家的人。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，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，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。」

主耶穌藉著這幾句話告訴我們，一個基督徒生活在這世界上的目的和作用是什麼？如果這些話簡化到用兩個字來說明，就是：影響。基督徒在世上有基本的使命和責任，那就是成為鹽和光。因著我們是鹽，是光，我們就能影響這個世界。讓這個世界充滿更多的愛，變得更美好。

主耶穌這一真理，是生命的活出，不是頭腦的知識，也不是人外在的努力，而是生命本質的改變。是神的能力，不是我們自己的努力。是我們對神完全的降服後，藉著生命的改變去影響周遭的世界。神對我們有盼望，祂希望我們能影響這個世界。然而影響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

在約翰福音 17 章耶穌為祂的門徒禱告：「我不求祢叫他們離開世界，只求祢保守他們脫離那惡者。他們不屬世界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。」主要我們進入這個世界，卻不愛這個世界。要想達到這樣的境界，答案是什麼呢？「你們是世界的鹽，你們是世界的**光**。」鹽要想發揮它的作用，必需和物質攪和，正如耶穌說「我不求你叫他們離開世界」，鹽卻是分別出來的，「他們不屬世界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」；光也是如此，它要想驅出黑暗，必需要照亮那黑暗之處，但卻與黑暗是分開的。

這個世界是充滿腐敗，需要鹽；這個世界是充滿黑暗，需要光。神給我們這個責任，因為「我們是被揀選的族類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屬神的子民，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」（彼前 2:9）。我們是被神揀選出來歸於祂自己，我們要為神而活，要在世上為神作見證。主耶穌在登山寶訓裡說到門徒應有的品格，也就是一般基督徒所說的八福，我們是否俱備有這樣品格的生命呢？我們不能向這個世界低頭，也不能向這個世界妥協。不論處在什麼樣的光景，唯有我們這些作祂門徒的人是光，是鹽，世界才有盼望。

鹽若失了味，怎能叫它再鹹呢？燈放在斗底下，有什麼用呢？我們天天活在世人中間，與人有許多接觸的機會，我們是否起了鹽和光的作用？帶給人有什麼好處？或者如同失了味的鹽，放在斗底下的光一樣，使人不覺得有什麼特別，也看不到有什麼兩樣。沒有吸引人的地方，不能使人有改變。我們若不發揮生命的影響力，我們就迷失了，就會被丟棄在外

面。這樣就不是一個真基督徒，不能使主的名得榮耀了。只有改變了的生命，才能影響另外一個生命的改變。

求神提醒我們：當我們走過這世界時，我们能留下的是什麼呢？我們對這個世界的影響是什麼呢？我們若以基督的愛來愛每一位國家社會未來的主人翁，力求將福音傳給他們。這些被神改變的生命，也將在社會的各個領域影響未來的中華民族，乃至世界。這是神對我們每一位的期望。當我們走出這個地方時，你我正在進入宣教的工場，求神把這未得之地賜給我們。

雄鷹借著風， 天空屬於它們。帶著基督的香氣去宣教，世界便屬於我們。讓我們興起發光，為主贏得這世代！